

101.01 修訂  
104.06 修訂  
105.04 修訂  
107.04 修訂  
108.08 修訂

#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 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



## 病歷複製及收費規則

制定單位：病歷室

##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病歷資料申請作業流程及收費規定

### 一、申請方式

#### (1) 臨櫃申請：

攜帶身分證明相關文件；

至櫃檯填寫「病歷資料申請書」，繳費後 3 日親自領取。

#### (2) 門診申請：

攜帶身分證明相關文件；

以自費案件掛號，於診間填寫「病歷資料申請書」，

經當科主治醫師簽章同意後繳費辦理，於隔日親自領取。

### 二、申請人資格

#### (1) 本人申請：

攜帶身分證(雙證件)正本，核對身份後始可辦理申請。

#### (2) 非本人申請：

攜帶委託書及委託人、代理申請人雙方身分證(雙證件)正本，核對身份後，始可辦理申請。

### 三、收費標準

#### (1) 門診、急診、住診病歷：

未超過 10 張(含)以下，基本行政費 200 元；

第 11 張(含)以上，每張加收 5 元，按實際張數計費，

整本以 1000 元為限。

#### (2) 檢查、檢驗報告：

每張 20 元。

**(3) 病歷摘要：**

英文出院病歷摘要每份 600 元。

中文出院病歷摘要每份 600 元。

**四、申請內容**

**(1) 門診病歷：**

申請門診病歷及各項檢驗（查）報告單或其他紀錄資料。

**(2) 急診病歷：**

申請急診病歷及各項檢驗（查）報告單或其他紀錄資料。

**(3) 住院病歷：**

申請出院病歷摘要、住院病歷及各項檢驗（查）報告單或其他紀錄資料。

**五、作業時間**

**(1) 一般件：**

病歷複製本應於 1~3 日內提供，

中、英文出院病歷摘要應於 7 日內提供。

**(2) 急件：**

申請人備妥身分證(雙證件)正本於門診或櫃檯提出申請，

非本人申請須備妥委託書及雙方身分證(雙證件)正本於門診或櫃檯提出申請後，

由護理師或櫃檯人員立即通知病歷室辦理，

作業期間請病患耐心等待，或完成後電話通知領取。

**六、注意事項**

**(1) 退費：**

自費申請文件複製本已完成時，不得辦理退費。

**(2) 取件：**

為保護病人隱私及個資保密，非本人親自領取時，  
須攜帶委託書及雙方身分證(雙證件)正本，核對身份後始可  
代領。

**(3) 逾期：**

通知病患後，兩個月以上未領取時，  
應將申請單及影印病歷之相關文件送回病歷室封箱銷毀，  
以維個人資料之保密性。

**七、 附件**

(1)病歷影印申請單（附件一）

(2)病歷資料申請委託書（附件二）

**八、 作業流程圖**



##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病歷資料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申請原因：保險理賠 轉院 訴訟  
其他(請說明/備註)\_\_\_\_\_

欲申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\_\_\_\_\_科別\_\_\_\_\_醫師

門診 急診 住院之\_\_\_\_\_ 出院病歷摘要 中文診斷證明書

檢查報告【門(急)診、住院】：\_\_\_\_\_ 其他：\_\_\_\_\_

共(各)\_\_\_\_\_張(份)。 申請人簽章(或手印)：\_\_\_\_\_

病人資料	病人姓名	病歷號碼	性別	身分證字號	出生日	聯絡電話
	通訊地址					
代理申請人	姓 名	與病人關係	性別	身分證字號	出生日	聯絡電話
	通訊地址					

主治醫師：\_\_\_\_\_簽章 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預計領件日/時間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/\_\_\_\_時\_\_\_\_分

案件完成日/時間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/\_\_\_\_時\_\_\_\_分

承辦人員：\_\_\_\_\_

領件人簽名：  
(請確認申請資料無誤)\_\_\_\_\_

取件方式：  
孝二院區領取  
正榮院區領取

### 收費標準暨注意事項

- 1、申辦流程：門診掛號申請或臨櫃申辦，經主治醫師蓋章同意後繳費辦理。
- 2、作業時間：申請病歷需3天；病歷摘要需7天。
- 3、請先繳交基本行政費 200 元，取件時補繳差額。(提醒您~自費申請文件不得退費)
  - ★門(住)診病歷：未超過 10 張(含)以下，基本行政費 200 元；第 11 張(含)以上，每張加收 5 元，按實際張數計費。(整本以 1000 元為限)
  - ★檢查、檢驗報告等，每張 20 元，
  - ★病歷摘要每份 600 元。
  - ★中文診斷證明書第一份 100 元，第二份 50 元。
- 4、為保護病人隱私，請備妥相關證明文件並詳實填寫資料，以利申辦作業進行。
  - ★本人申請：請攜帶身分證(雙證件)，核對身份。
  - ★非本人申請：請攜帶委託書，委託人及代理申請人身分證(雙證件)正本，核對身份。
- 5、自預計領件日起兩個月內如未領件者，本院將申請資料自動銷毀。

##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

### 病歷資料申請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：\_\_\_\_\_因工作

出國 生病 路途遙遠 其他因素：\_\_\_\_\_

確實無法親自申請診斷證明書病歷資料其他\_\_\_\_\_

特委託\_\_\_\_\_先生(小姐)代為申辦。

此 致

##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

委託人簽名及蓋章：

病歷號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受委託人簽名及蓋章：

與委託人關係：

身份証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※為保護病人隱私，請備妥相關證明文件並詳實填寫資料，以利申辦作業進行。

★本人申請：請攜帶身分證(雙證件)，核對身份。

★非本人申請：請攜帶委託書，委託人及受委託人身分證(雙證件)正本，核對身份。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(108.06 病歷審查小組審核通過)